

财经现场 AIJINGXIANCHANG

蔬菜价格“连涨七周” 过年吃肉还是吃菜?

随着春节的临近,很多地方的牛羊肉涨价,蔬菜价格也涨了。

“长茄5.99元,香菜5.99元,小青菜6.5元。”这是北京一家超市蔬菜的价格。白色的价签上,黑色的大字透露着一个信息:涨价了。

“一到过年期间,很多菜都贵了。”此时正值下班时间,来买菜的人延绵不断。在北京丰台一家社区超市卖菜的张娟(化名)一边回答顾客的问题,一边忙着称顾客选购的商品。

“小油菜5.3元一斤,蒜苗6块一斤……”“菜涨价了啊?”“就这价钱,我算是便宜的。”

她指了指手边的小油菜,“要知道,不远的几个超市里都卖7块多一斤。”

与小油菜价格并驾齐驱的还有丝瓜和黄瓜。

北京西城一家菜市场里,一位卖菜商坐在凳子上默默玩着手机。在顾客喊了几声后,终于把头抬了起来。“丝瓜7块,黄瓜是6块。”话一说完又低下了头。

在他眼里,腊月里蔬菜涨价是一件很正常的现象。

另一个摊位前,一位卖菜大叔正

帮顾客装袋,谈及价格,他说,“今年还行,蔬菜的价格相比去年其实不算贵。”

新发地是北京市的“菜篮子”,在距离北京新发地不远的一家大型超市里,各种蔬菜明码标价,整整齐齐地摆放在货架上。

在这里,韭黄的价格300克11.9元,丝瓜和苦瓜是7.99元一斤,细茄子则是6.99元一斤。让人意想不到的,是应季蔬菜青萝卜也达到了7元一斤。

不仅是北京,在河南生活的蒋浩也表示,“一般到了腊月,除了白菜和萝卜这些应季蔬菜经常是几毛钱一斤外,一些大棚蔬菜或多或少的都会涨价点。”

蔬菜价格已连涨七周

蔬菜价格春节前上涨,不只是在北京和河南,全国的蔬菜价格在前探底后回升,已连续七周上涨。

据商务部监测,2018年11月26日至12月2日,30种蔬菜平均批发价格为每公斤3.88元,上周(2019年1月14日—20日)为4.5元,相比七周前涨幅达16%。

仅上周,30种蔬菜批发均价比前一周上涨5.1%,其中黄瓜、西葫芦、青椒价格上涨居前,分别上涨13%、10.7%和9.8%。

农业农村部“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价格指数系统”监测也显示,蔬菜价格去年12月中旬后开始回升,连续七周处于上涨状态。

例如,油菜,自去年11月底以来,价格连续八周上涨,涨幅幅度超过90%。最近一周(11月11日—17日),油菜批发价格为每公斤4.05元,环比上涨5.2%,与去年同期相比上涨16.1%。

反季节蔬菜茄子也开启涨价模式,从去年12月初的3.53元涨到5.16元,涨幅幅度达46%。

有网友调侃说,想好好做一顿饭,买完食材发现还不如叫外卖划算,因为外卖经常有各种打折优惠。

但并不是所有蔬菜都大幅上涨,部分应季蔬菜遭遇了降价。白菜就跌出了“白菜价”,从11月初的每公斤1.14元,降到了最低位的0.94元,处于近几年同期价格的低位。在北京新发地批发市场,大白菜24日的批发价更是低至每斤2毛钱左右。

卓创资讯分析师贺建说,腊月十五过后,人们对蔬菜的需求比较旺盛,蔬菜往往会在在这段时间出现季节性上涨。

在他看来,反季节蔬菜价格贵一些是正常的现象。“目前是反季节蔬菜上市期,但反季节蔬菜种植成本较高。”

新发地市场统计部刘通说,2018年12月初强降雪后,北方产区的冷棚蔬菜退市,暖棚蔬菜种植成本较高,一定程度上推动菜价的升高。

降温、雨雪等天气也会影响蔬菜的生长速度,抬高蔬菜的运输成本。贺建表示,进入12月下旬后,天气状况不太好,云南作为叶菜主要产地,雨水较多,进而影响价格。

在买菜消费者看来,部分菜农从城市回家过年,也使得春节前蔬菜供应有所减少,小范围影响蔬菜的价格。

春节前还会继续涨吗?

还有10天就春节了,又到了家家户户办年货的时候,蔬菜的需求也大大增加。

“春节前‘菜篮子’产品供应总体有保障,部分品种价格可能波动上行。”农业农村部市场与经济信息司司长唐珂日前表示,蔬菜在田面积基本稳定,供应量同比变化不大,价格可能季节性上涨。

“春节期间蔬菜价格会继续上涨,特别是反季节蔬菜类价格可能会明显偏高。”贺建预计,目前各批发市场蔬菜已经进入到中后期,主产地的价格上涨幅度不会太大,产地是销售端上涨。

为保障春节菜价,发改委新闻发言人孟玮近日表示,要求各地价格主管部门重点加强蔬菜市场保供稳价,可能遭遇恶劣天气影响的地区,统筹做好市场保供稳价工作预案,确保各地市场供应和价格总体稳定。

经历春节的旺季,蔬菜2019年或将是“降价年”。

农业农村部全产业链蔬菜信息分析预警团队指出,2019年蔬菜市场整体运行符合常年规律。综合考虑人力成本上涨等因素,预计2019年蔬菜均价或同比小幅下降,降幅2%左右。

据新华网



为何菜价会上涨?

卓创资讯分析师贺建说,腊月十五过后,人们对蔬菜的需求比较旺盛,蔬菜往往会在在这段时间出现季节性上涨。

在他看来,反季节蔬菜价格贵一些是正常的现象。“目前是反季节蔬菜上市期,但反季节蔬菜种植成本较高。”

读懂中国经济年度成绩单:就业形势出现哪些新变化?

经济面临下行压力,但与经济增长密切相关的就业,在2018年交出了一份不错的答卷。

数据显示,2018年,我国城镇新增就业达到1361万人,同比增加10万人,连续6年超过1300万人。1361万人,也创造了我国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的历史新高。同时,2018年12月份的调查失业率为4.9%,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为3.8%,均处在近年来的低位水平。

有观点担心,我国经济增速从前些年的8%左右至目前的6.5%左右,一定程度对就业造成冲击。事实给出了最好的回答,随着我国经济逐步迈向高质量发展,经济增长对就业的拉动能力也在逐年增强。尤其是创新创业,创造了大量各种形式的就业岗位,形成了经济发展与扩大就业的良性互动,这为扩大和稳定就业提供了有力支撑。

2018年,面对经济运行出现的新变化,我国就业形势总体稳定、稳中有进。尤其是城镇新增就业再创历史新高,不仅有力支撑了经济发展,也实现了对民生的保障改善,在维护改革发展稳定

大局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就业能够保持稳定,稳中向好的经济基本面功不可没。过去一年,我国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质量效益稳步提升,都对扩大就业、稳定就业、提高就业质量起到了有力拉动。特别是新旧动能转换加快,新动能持续增长,对新增就业的支撑作用明显。2018年,我国新登记注册的企业数超过600万户,日均超过1.8万户,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持续显现,为稳就业增加了砝码。

从就业结构看,服务业吸纳就业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2018年服务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52.2%,比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劳动密集型服务业的第三产业,吸纳就业能力更强,这意味着现在吸纳同样数量的就业,不再需要过去那样的高速增长,但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更显著可贵。

从就业区域看,“东方不亮西方亮”的特点也愈加明显。2018年以来,中西部地区充分发挥资源丰富、要素成本低、市场潜力大的优势,逐渐成为我国就业

增长新的支撑点。伴随国内外产业梯度转移和升级,中西部地区吸纳岗位的能力越来越强,有力支撑了就业增长。据统计,2018年,在中西部地区务工的农民工人数为12044万人,比上年增长3.2%,增速快于全国平均水平。

2018年,我国实现就业形势的总体平稳、稳中有进,但这并不意味着就可以高枕无忧了。当前,我国经济运行呈现稳中有变、变中有忧的特点,外部环境也日趋复杂严峻。我国依然是世界上人口和劳动力最多的发展中国家,解决就业问题具有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等特点。

2019年,我国就业总量压力依然很大。预计全年新增城镇就业的新成长劳动力仍然保持在1500万人以上。特别是高校毕业生数量达到834万,再创历史新高。与此同时,就业的结构性矛盾更加突出,部分地区、部分行业、部分群体的就业压力比较大。可以判断,就业面临的挑战就越多。

面对严峻的就业形势,要以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来应对。比如,在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

业创业工作方面,应实施有针对性的项目和计划。对农民工近期出现的提前返乡的情况,应认真分析原因,加强服务,组织开展春风行动等就业专项服务活动。

对于人力资源市场出现的高技能人才供给短缺,则应开展更大规模的职业技能培训,放宽企业职工申领技能补贴的条件,通过多渠道、多方式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一旦就业出现下行,率先受到冲击的就是下岗失业人员群体,因此对就业困难人员,不仅要做好有针对性的就业帮扶工作,还要及时为他们兑现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障待遇,确保“零就业家庭”的动态清零,实现可安居、有就业。

应该看到,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就业工作,我国经济发展态势向好,创新创业活力强,市场回旋余地大。有了这些积极有利的因素支撑,加之各地区各部门努力推动政策的实施落地,要对全面完成就业目标任务、保持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充满信心。

据《经济日报》

楼市“一城一策”调控加深 业内预计超30城将微调

从目前多份地方政府工作报告可以看出,未来楼市调控会更加精准化,地方“一城一策”将成为主流。

贝壳研究院院长陈颖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各地在落实“一城一策”调控过程中,既要通过地方的长效机制试点,不断总结经验,有序稳步推进;也要在中央“房住不炒”的大逻辑下进行,同时地方也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只有这样,“一城一策”才能实现地方调控政

策的灵活性,同时又能避免统一调控带来的风险。

据记者梳理,目前福建、河南、安徽、长沙、杭州、宁波、成都等地已相继提出将按照“一城一策”原则制定有针对性地方调控政策。从目前楼市调控取得阶段性成果,房价保持在稳定区间波动的背景下,业内对于未来政策调整的预期有所加大。自2018年年底至今,房地产市场因城施策得到了明显体现。如山东

菏泽宣布取消住房限售政策,打响政策微调“第一枪”;广州适度放松“限商”政策;青岛暂停执行摇号购房等。虽然各地政策调整的内容并不相同,但都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由此可以看到,各地在坚持长效机制建设的基础上,因地制宜施策特点愈发凸显。58安客房产研究院首席分析师张波在接受记者采访时预计,2019年起将有30个城市微调房地产市场政策,有望形成微调热潮。

据《证券日报》

在中信证券房地产分析师张国全看来,目前财税政策、土地政策和限购政策都缺乏调整余地,既没有明显加码的必要,也没有显著放松的空间,但货币政策不同。当下房地产市场的新变化令政策有更大的腾挪余地,差别化住房政策也有了进一步调整的空间。随着未来三四线城市房价下行压力越来越大,预计以信贷政策托底的力度有望增强。

据《证券日报》

电子商务法对微商代购监管加码 代购业个体:向左走或向右走

广州的代购邱筱和姐妹们一起做了个代购工作室,她在去年12月就提前办好了营业执照,做好准备等待电子商务法正式施行。

与邱筱她们不同,在德国边念书做代购的杨晓璐去年12月30日寄出了自己近期的最后一笔代购货品,“暂时先不接单了,新法刚实施,等观察一段时间具体情况,再决定要不要继续做代购比较好。”杨晓璐说。

历时5年,经过4次审议,电子商务法作为我国电子商务领域首部综合性的法律,于2019年1月1日正式施行。该法要求电子商务经营者依法办理市场主体登记,并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在刚刚过去的2018年,越是临近年底,一些代购越是惴惴不安。不少代购表示已经给自己规划了一条“转型之路”。

有人沉寂,有人转型

对于电子商务经营者,电商法的定义是:通过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从事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经营活动的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包括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以及通过自建网站、其他网络服务销售商品或者提供服务的电子商务经营者。

这意味着,在微信朋友圈、淘宝做代购的从业者,都被列为电子商务经营者并纳入监管。个人代购“赚差价、不缴税”致富的日子一去不返。

今年年初,在香港生活的林云雪暂停了自己的代购生涯。“现在只会偶尔帮内地的家人买些护肤品寄回去,其他客户的订单一律不接了。”林云雪告诉记者。

“作为代购,办理营业执照并依法纳税是应该的。”林云雪说,“做代购的利润来自内地与香港的差价,如今按单缴税,商品肯定涨价,但这样一来比起门店店东也就没有优势了,知道今年产品在一定程度上涨价后,我原来的部分客户直接去专柜买护肤品了。”

蒋婷经常去国外出差,此前一直借此机会开发代购网络,每次出差都能代购不少产品。但在今年1月3日从日本回国时,蒋婷的行李箱几乎空空如也。“听说电商法会严格执行,我这次就很谨慎,如果买了产品要补税就太划算了。”蒋婷如是说。

电商法施行后,为了“避免被盯上”,微信朋友圈里的一些代购甚至化身“灵魂画手”和“段子手”,将所销售的商品图片全部变成手绘图,推销语也采用“暗语”,用外语介绍商品。

邱筱接触代购行业仅半年,去年12月,她和姐妹们一起成立了代购工作室,虽然业已经挂上了营业执照。

在许多代购观望或退出、或谋划转型的当下,为何还会想要继续下去,邱筱的回答是:“法律的出台对鱼龙混杂的代购行业 and 消费者来说都是好事。电商法不是要对代购‘赶尽杀绝’,而是规范这个行业。”

市场将更加良性有序发展

“我之前在网店购物时,虽然会查看卖家信用等级和产品评价,但都是半信半疑,因为有些评价一看就不是真的。”网购达人刘卓说。

“去年12月,有次网购前我特意选择了一个销量排名靠前的店,并仔细查看了买家评价,每一条评价都图文并茂,看上去真让人有购买的欲望。”刘卓想不到的,是拿到手一看实际商品的质量和评价内容不一致,“因为并不是商家亲口承诺的产品内容,所以也无法退换,只好自己认了。”刘卓表示。

根据电子商务消费纠纷调解平台的监测数据显示,电子商务热点投诉问题集中在退款、商品质量、发货、网络诈骗、网络假借等领域。而电商法中明确规定,今后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将会受到严格监管,刷单、炒信行为将被严格禁止,一旦违规将面临最高200万元罚款。

“电商法实施之后,我们的客户和销售量几乎没有受到影响,反倒是曾经朋友圈里的一些‘不太靠谱’的微商似乎消失了。”邱筱告诉记者,自己在朋友圈里曾见过一些滥用的微商,将专柜价格近12000元的名牌手提包标价“跳水价”699元出售,还声称自己卖的是真货。“我们专做代购的一看就知道,这个价格是根本不可能的。”邱筱说。

“这半个月以来,我知道的几家之前常发虚假广告”的微商已经沉寂了。”湖南长沙一家现代食品生产和销售企业的代理销售周莹说,相关法规出台后,没有不正当方式变价的微商减少了,电商行业所销售的产品也会规范许多。

值得注意的是,电商法还规定,销售食品的食品电商从业者需办理相关食品流通许可;没有中文标签的食品,未通过国家认证,也不能在网络平台销售。没有登记办理营业执照的经营者将面临最高1万元的罚款,包括个人代购和微商。

“去年,公司的平台就做过关于电商法的宣传,越来越多的消费者也意识到,买东西要找正规平台,走正规流程,且产品可以开具专票。”周莹告诉记者,“电商法实施之后也不用担心不良商家仿冒我们的产品,商家权益有保障,消费者购买商品时也会更加安心。”

法律出台只是迈出的第一步

电商法施行之后,对代购、微商和电商从业者都有一定规范作用,但由于相关法律法规仍未出台,目前仍有许多亟待完善的地方。“虽然朋友圈里微商少了,但也不乏有‘大胆’的商家仍在推送所谓跳水价格的奢侈品广告。”邱筱说。

“在这个大数据环境下,希望未来对各个平台能商家有更好的监督。”刘卓说,“我不但经常接到推销电话,而且对方甚至能直接叫出我的名字,感觉自己在网购平台留下的信息都被泄露了。”的确,此前不少报道都发现商家有出售消费者个人信息的行为,而这些行业乱象都需要进一步管理和监督。

此次电商法的落地,只是为打击网络交易乱象迈出了第一步,经过数年时间自由发展的代购和微商的立法行为不会瞬间消失,除了行为人自觉遵守法律之外,更多的是需要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管理并出台详细细则。

“如果法律细则能更完善,微税比例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制定,我还是会继续做代购。”林云雪说。

据新华网

遗失声明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向轴承经销部不慎将工商副本、国税证正本及地税副本丢失,特此声明作废。